

承 诺 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承诺：

在本公司参与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过程中，保证提供的有关文件、资料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愿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上海爱家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盖章）

2009年9月14日